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03月20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永洪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03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

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前述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的议案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同意《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8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03月20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主席陈永洪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03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芬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

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议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监事以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经审议,我们认为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0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9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名称: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在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多年来一直为公司提供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2013年度至2018年度瑞华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客观性和独立性,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友好沟通,瑞华所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未提出异议,公司对瑞华所多年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机构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4)历史沿革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85年9月,是在上海注册的中国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原名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2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律师事务所,原所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资质情况
众华所具备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上市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6)业务规模
众华所2018年度业务收入45,620.19万元,净资产3,048.62万元,其中中审审计业务收入37,808.3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3,298.68万元。2018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59家,收费总金额5,049.22万元,2018年度审计的上市公司资产均值:60.97亿元,主要行业包括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房地产业等。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
众华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为130万元人民币。
(一)机构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4)历史沿革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85年9月,是在上海注册的中国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原名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2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律师事务所,原所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资质情况
众华所具备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上市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6)业务规模
众华所2018年度业务收入45,620.19万元,净资产3,048.62万元,其中中审审计业务收入37,808.3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3,298.68万元。2018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59家,收费总金额5,049.22万元,2018年度审计的上市公司资产均值:60.97亿元,主要行业包括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房地产业等。

四、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
众华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0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04月07日(星期二)14:00-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04月0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04月0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04月0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0年04月01日(星期三)
6.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04月01日(星期三)下午15:00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工业四路3号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议案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持有单独计票持有公司股份5%(含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
以上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表: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Table with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四、会议的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或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0年04月02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三)登记地点
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工业四路3号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

五、网络投票系统
1.网络投票系统
2.投票表决时间
3.投票表决权
4.投票表决权
5.投票表决权

六、其他事项
1.投票表决权
2.投票表决权
3.投票表决权

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69-8396285,传真:0769-83756736
联系人:马悦
七、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638,投票简称:“勤上投票”。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0-010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所有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等额的人民币450,000万元的融资担保额度。上述主体所有签署日期在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之间,且累计金额未超过上述总金额的担保协议均有效。具体业务担保期间超出上述时间限不视为无效。针对同一事项进行的多重担保,不重复计算占用额度。期间内,发生的担保事项因担保归还借款,相关担保额度释放后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为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的需求,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游族香港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游族香港”)向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申请续借3,936,5292万元(对应当前人民币约30,379.38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事项提供等额担保,借款期限为1年。以上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存在担保情形。本次公告担保事项在上述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对外担保额度内及授权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类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游族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湾仔轩尼诗道250号卓能广场15楼15B
法定代表人:林奇
股本:10,000,000港币
主要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动网设计;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病毒)安全技术专用产品的销售。

目前游族香港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公司本次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在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对外担保额度内及授权范围内,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0-011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战略合作背景
2020年3月20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汤科技”或“乙方”)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本次签署的协议,双方将充分共享和整合资源,在人工智能关键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实现优势互补。
二、交易双方介绍
商汤科技是全球领先的人工智能平台公司,致力于引领人工智能核心“深度学习”技术突破,构建人工智能、大数据等行业解决方案。在人工智能产业兴起的大背景下,商汤科技凭借在技术、人才、专利等方面的积累,以“坚持原创,让AI引领人类进步”为使命,建立了国内顶级的自主研发的深度学习超算中心,成为人工智能行业领军企业。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署日期:2020年3月20日
(二)协议生效条件: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主要业务合作内容
1.产业赋能
双方将在产业资源、平台产品、解决方案、专业技术等各方面深化协同,互通有无,能力提升,融合发展,充分发挥和利用自身所在领域的资源优势。乙方将为甲方提供保障人工智能算法平台的各项支持和应用领域的解决方案,深度赋能甲方,赋能目标,赋能城市。甲方则依托自身丰富的产业资源整合优势,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和产业发展,为乙方提供各行业客户不同领域的适配应用场景。

四、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泰安智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与商汤科技已建立合作关系,开启智慧城市运作,部分项目已落地。目前泰安重点社区区开始启用由双方共同推广的AI智慧安防系统,通过AI算法、人脸识别、重点人员筛查、人脸识别口罩报警及精准的无感测温,为企业复工复产、社区防疫安全提供技术支持。
(二)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此次合作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通过“平台公司”的建设,公司将依托商汤科技在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的丰富的行业经验与领先的科学研究成果,提升公司在人工智能、大数据挖掘与分析、云服务平台等方面的技术能力,实现公司信息业务的拓展和智能化转型升级。同时,借

助大数据挖掘分析应用,将对乳业板块在精准营销、提升线上销售业务等方面提供有力帮助,对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将产生有利影响。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2020年3月19日,潘先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74,218,7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48%。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267,123,816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97.41%,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潘先文先生函告,获悉其将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3月19日,潘先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注:潘先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3,294,910股,均为限售股(高管锁定股);潘星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9,700,000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7,425,000股,限售股(高管锁定股)22,275,000股。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共质押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本次质押股份为新增质押,所融资金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要求。
截至2020年3月19日,潘先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160,923,816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8.6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7.25%;对应融资金额为42,5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267,123,816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97.4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1.83%;对应融资金额为73,500万元。目前潘先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
除已披露的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已足额偿还)、薪酬及分红,为公司融资无偿提供担保等,潘先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不存在与公司资金往来、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不利情况,也不存在其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潘先文先生、周廷敏女士、潘星泰先生均为中国公民,住址为重庆市北碚区。潘先文先生最近三年曾任公司董事长,潘星泰先生曾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周廷敏女士在公司相关关联方任法人、执行董事等职务。潘先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的原因及融资用途主要为为以下两个方面:一是个人其他附属企业项目投资建设需要,如红云杉种植及提取项目,玉瑶桐油、健康保养、休闲旅游项目等;二是为公司并购贷款无偿提供担保。因股市行情波动进行了多次补充质押、展期及新增质押融资等,形成了目前质押股份的情况。

截至2020年3月19日,潘先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已提示目前股份质押率较高的风险,其表示已关注到相关情况,并将妥善统筹资金安排,通过积极调整股权金融融资结构等多种方式,降低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率。如若后续二级市场进一步剧烈波动导致有平仓的风险,将通过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处置对外投资等)、追加质押物(不动产等)以及与债权人和质权人协商增信等应对措施防范发生平仓风险,以保证公司股权的稳定。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权益变化及潜在平仓风险情况,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1日